

華夏導報

社址：中國文化大學 編輯室：八六一〇五一
臺北陽明山華岡 電話：二二三三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月十日創刊 第二八六號 校刊 非賣品

創發人	張人
社長	潘維
副社長	張嘉
編輯	吳淑
印刷	刷印
發行	學活

中華學術院業務會議 五年年史外文本工作

潘維和秘書長提檢討報告

（本報訊）中華學術院七十二年度業務會議暨中華五十年史外文本編譯工作聯絡小組第八次綜合會議，定於今（二十五）日上午十一時在敬業堂舉行。

會議由中華學術院秘書長潘維和博士主持，參加人員有：鄭副校長嘉武、劉副校長炳吉、王家鴻、張吳、李廼揚、丘正歐、苑國恩、苑芝珊、劉銘、彭鴻、孫謙美、呂秋文、劉崇稜、沈吉、明驥、樂炳南、愛蘭娜、馬丁塞師、馬丁麗莎、文華、定中森、林秋山、蔡文森、柯淑齡、王志文、楊人從、金忠烈博士之女子金鮮燕及金文燕兩小姐、文鍾奇、張行蘭、吳福安、廖雪蘭、陳建宇、周林靜、孫靜娟、楊寶蓮、鍾鏡全、程華傑等教授暨院本部工作人員。

會中將就學術院之年度工作暨中華五十年史外文本之編譯進度作一總報告與業務檢討。會中討論並檢討已經進行的工作，關於與中華五十年

會代表崔炳植報告「戰國學術」韓文本進行現況（他于近日自漢城來校），華岡筆會會長魏偉琦報告在美出版中文典籍之可能性（她于本月十九日自美國耶魯大學歸國）。

二日，假台北醫學院參加北區四強邀請賽，獲男子鈍、軍。

（本報訊）據語文中心表示，該中心定明（廿六）日下午六時三十分，假興中堂舉行英語短劇決賽。

（本報訊）家政系食品營養組轉系考試定於明（廿六）日上午十時假大（二六六）日起，每日中午十二時十分至一時至該委員會登記。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係由中華學術院與華岡學會合作進行，另包括「張其陶博士生活與思想」第二集（張月鶴教授等編輯），華岡學案初步計劃（潘維和、鄭嘉武、吳怡、辛勉、劉貴傑、張月鶴、廖雪蘭、周林靜等校友參與）。張其陶博

（本報訊）女聯會手語研習班特舉辦手語歌唱比賽，凡欲報名之學員，於今（廿五）下午六時卅分上課前，假大典五〇八報名。該項比賽，於明日研習班原上課時（地舉行）。

（本報訊）據陽明學社表示，各綜合性社團負責人速繳交新任各級幹部名冊及夏令講習會梯次志願調查表，以配合整體作業。

（本報訊）華岡康樂幹事研習會的活動相片已洗出，十二個以童年為主題的獨白加以串聯，配合舞蹈、歌唱之潤色，使得該劇生動、活潑，極富實驗精神。

（本報訊）農服社將於本月廿八、廿九日假華林林場舉行新傳營。欲報名者即日起至廿七日止，假活動中心該社辦公室報名。

（本報訊）華岡博物館今（廿五）日下午二時十分至三時十分，假大典六〇一室（校史館）放映「韓國手工藝」等影片，歡迎全校師生前往觀賞。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中華學術院秘書長兼協會行政組主任廖雪蘭教授將在會中報告哲學、文學、史學、戰史、美術、音樂與戲劇、政治學、經濟學、法學、社會學、教育學、新聞學、自然科學、地學、海洋學、工學、農學、商學、醫學、藥學等廿個分科學術協會，自去年八月末舉行年會、座談、研討、出版等活動情形與統計，俾參加本年六月十一日華岡榮譽節展示會。並就學術院所屬卅八個乙種研究

（本報訊）本校戲劇系影劇組定於明（廿六）日及本月廿七日晚間七時三十分起，假台北大直北安路基督教會播協會環球演出獨白劇「當西風走過」。

（本報訊）華岡康樂幹事研習會的活動相片已洗出，十二個以童年為主題的獨白加以串聯，配合舞蹈、歌唱之潤色，使得該劇生動、活潑，極富實驗精神。

（本報訊）農服社將於本月廿八、廿九日假華林林場舉行新傳營。欲報名者即日起至廿七日止，假活動中心該社辦公室報名。

（本報訊）華岡博物館今（廿五）日下午二時十分至三時十分，假大典六〇一室（校史館）放映「韓國手工藝」等影片，歡迎全校師生前往觀賞。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影劇

（本報訊）本校戲劇系影劇組定於明（廿六）日及本月廿七日晚間七時三十分起，假台北大直北安路基督教會播協會環球演出獨白劇「當西風走過」。

女聯會舉辦

（本報訊）女聯會手語研習班特舉辦手語歌唱比賽，凡欲報名之學員，於今（廿五）下午六時卅分上課前，假大典五〇八報名。

英語短劇決賽

（本報訊）據語文中心表示，該中心定明（廿六）日下午六時三十分，假興中堂舉行英語短劇決賽。

康研照片

（本報訊）據陽明學社表示，各綜合性社團負責人速繳交新任各級幹部名冊及夏令講習會梯次志願調查表，以配合整體作業。

加洗登記

（本報訊）華岡康樂幹事研習會的活動相片已洗出，十二個以童年為主題的獨白加以串聯，配合舞蹈、歌唱之潤色，使得該劇生動、活潑，極富實驗精神。

服農社辦薪傳

（本報訊）農服社將於本月廿八、廿九日假華林林場舉行新傳營。欲報名者即日起至廿七日止，假活動中心該社辦公室報名。

華岡博物館今放映影片

（本報訊）華岡博物館今（廿五）日下午二時十分至三時十分，假大典六〇一室（校史館）放映「韓國手工藝」等影片，歡迎全校師生前往觀賞。

華岡炬光社開成立大會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華岡炬光社開成立大會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轉系考試

（本報訊）家政系食品營養組轉系考試定於明（廿六）日上午十時假大（二六六）日起，每日中午十二時十分至一時至該委員會登記。

玻國議長格雅德伉儷今日蒞華岡參觀訪問

（本報訊）玻利維亞眾議院議長格雅德伉儷等一行十九人，定於今（廿五）日下午二時二十分，在外交部人員陪同下蒞臨本校參觀訪問。

華岡炬光社開成立大會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華岡炬光社開成立大會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華岡炬光社開成立大會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華岡炬光社開成立大會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華岡炬光社開成立大會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華岡炬光社開成立大會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華岡炬光社開成立大會

（本報訊）華岡炬光社定今（廿五）日下午六時，假大典二〇一室召開成立大會，歡迎各社團代表，及社員準時出席。

宿舍申請及管辦法

壹、教職員宿舍

第一章：總則

第一條：為謀求本校教職員之安居樂業，提高教學與工作成效，特訂定宿舍申請及管辦法。

第二條：本辦法所稱之教職員，係指本校專任之中外籍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及職員。

第三條：本辦法所稱之居住人，係指按規定申請核准配給宿舍，並已遷入居住者。

第四條：申請分配宿舍，應先向總務處領取申請表，並經有關單位負責人簽署，經奉准後始可遷入。

第五條：凡本校之專任教職員，合乎下列規定者得申請配住宿舍：

甲、教職員眷屬宿舍（含華岡新村、雙溪新村、非華樓、貴賓室）以副教授、教授或一級主管暨所、系主任（含總教官）之有配偶及與直系親屬共同生活者分配之。

乙、教職員單身宿舍以單身者分配之。但甲項人員之不請配宿舍而願在校休息者亦得申請分配。

第六條：申請宿舍以左列次序優先分配

甲、客座教授。

乙、海外歸國學生。

丙、行政主管。

丁、工作上有特殊需要經奉創辦入特准者。

第七條：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予分配宿舍：

甲、凡在本市、市郊自有房屋居住者。

乙、配偶在本市其他公私立機關、學校服務，已配有眷屬宿舍者（包括軍眷宿舍）。

第八條：居住人，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本校得隨時收回其宿舍。

甲、經核配後，於接獲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內不遷入居住者。

乙、雖經遷入，但經常不在宿舍居住，經查明屬實者。

丙、有頂讓、私讓、轉租、分租經查明屬實等情事者。

丁、已離職一個月以上者。

戊、未經奉准而自行遷入者。

己、因出國進修或停（留）薪留職之教職員離校時應將分配之宿舍交還本校，俟回校時，再行優先分配。

第四章：傢俱借用之規定

第九條：本校配給之宿舍，除公用設備外，不供給其他用具，但視實際需要情形，得酌予借用下列傢俱：

甲、外籍（客座）教授、副教授、授，因攜帶、移轉不便，得向本校借用二斗桌一張，沙發椅兩張。

乙、本國單身教授、副教授，本校借供單人床、二斗桌、椅子及沙發各一張（居住眷屬者自備）。

丙、單身講師、助教、職員，得向本校借用二斗書桌、椅子、雙層（單人）床各一張。

第十條：居住人對於上項傢俱之備用，請洽總務處保管組填具物品借用卡一式二份，居住人與總務處各存一份，以便清查。

第五章：居住人應注意事項

第十一條：申請人經核配宿舍後，應由總務處列具名冊分別通知，各核配人應依規定，填具「本校教職員居住宿舍同意書」，並會同總務處保管組，將設備點交後始得遷入居住。同意書另訂之。

第十二條：眷屬宿舍，每月每月依規定繳付保養修繕費新台幣一千元，水電費由各戶自理，單身宿舍每人每月繳付新台幣三百元（一人一間者每月四百元），非華樓、貴賓室等一間一人住者，每月繳六百元。（嗣後隨待遇調整比例增收）

第十三條：宿舍之維護保養，由本校定期或視需要，作不定期實施，如屋頂之翻修、門窗牆壁、天花板之油漆粉刷，或居住人臨時有必要之申請，經由總務處工務組派員查勘簽奉核准後，予以修繕，如超出規定範圍，其費用由居住人自理，遷出時，不得要求補償。

第十四條：居住人如欲退還宿舍時，須於當月廿日前填具書面報告一份，至總務處辦理退還宿舍手續，應將所分配宿舍及一切附屬設備逐一交總務處保管組點收，如有損壞或短少，應負責賠償。

第十五條：離職人員應即交還所配宿舍，在未交還前，請人事室停發離職證明書，如滿一月，仍未將宿舍交還，得由校方主動協助搬遷，違抗者依法追訴。

第十六條：附則

第十七條：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貳、學生宿舍

第一條：學生遷入宿舍須向訓導處生活輔導組登記，經核准後，始可向指定之宿舍遷入，遷出宿舍或退舍時，須先向生活輔導組辦理手續，經核准後即退宿（學生須持退宿表分送生活輔導組及宿舍教官備查）。

第二條：學生寢室及床位經編定後，非經宿舍教官或生活輔導組核准，不得任意移動或互調，如屬必要，不同樓、館之宿舍異動時，須經訓導處生活輔導組核定，並開據三聯單分向有關教官及遷送生活輔導組報備。

第三條：住宿生非經核准不得外宿。

第四條：宿舍內不得賭博跳舞及酗酒。

第五條：宿舍內不得儲存任何危險物品或違禁物品。

第六條：宿舍內不得留宿外客或招致外人集會，亦不得保持異性賓客。

第七條：宿舍內應經常保持清潔、肅靜，以免妨害他人自修或睡覺。

第八條：電燈開關，須按照作息時間表，並不得私自添裝電燈、電爐及其他耗電之用具。

第九條：熄燈後，不得自行燃點燈燭。

第十條：寢室門上裝有瞻視窗者，不得以何物遮蓋。

第十一條：宿舍內公物須注意愛護，如有故意或保管不當而毀壞者，應照價賠償，並應於一週內修復完畢。

第十二條：寢室內床鋪桌椅，須遵照規定放置，不得任意移動。

第十三條：寢室內不得存放腳踏車或機器腳踏車。

第十四條：寢室內不得經營任何物品，或於宿舍張貼未經核准之海報或廣告。

第十五條：住宿學生須接受宿舍輔導教官之指導，並須接受各該室長及中（區）隊長節制，凡有關宿舍事項，須向宿舍教官報核以便處理或轉達。

第十六條：宿舍工友由宿舍教官負責管制，學生對工友如有意見，應向宿舍教官報告，以憑處理。

第十七條：住宿學生如有違反本規則者，依照校規處罰之。其各該室長並受連帶之處分。

第十八條：本規則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參、研究生宿舍

一、宿舍床位由訓導處分配之，未經准許不得擅自遷移。

二、宿舍內環境之清潔衛生及其他事務工作由研究生自行負責辦理之。

三、宿舍內各設室長一人，由各該室研究生互推之，任期一學期，其任務如左：

1. 本寢室秩序之維持。

2. 本寢室公物之領用保管及繳還。

3. 學校指定事項之執行。

下轉第三版

賀 華岡炬光社的成立

創社人：何敬歐

期待、盼望已久的華岡炬光社，終於成立了，這是全校殘障青年感到最慶幸的一件事。說到華岡炬光社的誕生，實際上乃是由華岡同濟社炬光組升格為獨立性的社團。五年前所成立的炬光組，受到時間的考驗，原先的組織型態，業已無法適應實際環境的需要，組織的推動，變得滯礙難行。自從接任炬光組組長以來，無時不為突破現狀而努力，基於殘障青年自立自強、互助合作之精神，提倡正確的人生價值觀，加強大專殘障青年對社會責任之認識，培養更多優秀的炬光青年服務人羣，以及促進殘障福利在校率先實施的方針下，全體組員建立了共識——要成立屬於自己的獨立性社團。

成立宗旨

1. 促進殘障青年自立自強與互助合作；
2. 促進全校師生對炬光同學更進一步的了解；
3. 促進大專殘障同學建立開放的人生觀，面對現實，迎接挑戰，進而攜手貢獻社會、報效國家。

社務推展步驟

近程：促進本校殘障同學友誼的增強，及與全校師生之間的了解，打破殘障與非殘障之間的界限。
中程：致力研究修定殘障福利法，提供政府有關單位修改的參考，並且加強復健工作的推行，研討適合我們的復健運動，建立畢業生就

業輔導工作，加強學習層面。
遠程：聯合各大專院校相關社團及有關復健機構，進而與政府携手促成殘障福利法之落實於生活，使它成為普遍的生活的一部分，打破社會障礙，早日邁向機會平等的社會。
以上所說這些，無非在使大家對華岡炬光社的來龍去脈有所認識。過去的炬光組，曾經充分表現出一「殘而不廢」的精神，令北區大專院校同學相當重視。而今炬光社升格成立，已再度引起北區大專院校的注目，相繼表示：文大炬光社的成立，更能提高、加強大專炬光同學的團結，這使我們深感責任之重大。
今天我們已再度認同我們是炬光社社員，願意為她的成長，盡心力地去灌溉，這非一分鐘的熱度，我希望各位社員竭誠的、耐心的支持她、協助她，使她真正成為我們吐露心聲、彼此合作的天地，共同地來開展我們美好的前程。全校同學們，歡迎你們加入我們的行列，我們非常願意與大家溝通，也非常需要大家的協助；我們需要愛心與關懷，更需要你們的鼓舞，讓我們携手向大同之路邁進吧！
在此，我們更進一步的希望有關單位，支持協助我們推動炬光社務，使每一位炬光青年能在良好的環境下，秉著「殘而不廢」的精神，為這社會貢獻一些力量。

雷射音響



△電機學社

隨著時代的進步、科技的發明，原本祇有在軍事工業專門才可能用到和見到的尖端時代的產物「電腦十雷射」，如今卻已經扣每一個家庭的門；就如當年的LP唱片和電視一樣的打入每一家庭。CD式唱盤的商品化，早在去年即已出現，但物以稀為貴，問津者大乏其人；但從今年年初，不僅是唱片業大量的投入生產DAD唱片，而各大音響製造廠也開始推出CD式唱盤，使其價格已直線式的下降，大有造成一股革命的氣勢。

到底甚麼是CD式唱盤？又何謂DAD唱片呢？CD唱盤即是Compact Disc to Disc的簡稱，而DAD則是Digital to Analog Disc之稱謂；前者就是1

般我們所聽到的雷射唱盤，後者即是雷射數位唱片。關於此二者對唱片和音響業的震撼和影響，在此我們不多佔篇幅，僅就其優劣點而論之。雷射式唱盤所造成的革命旋風，在於把目前所有傳統式唱盤的缺點去除，諸如共振、阻尼、噪音等等都一併去除，也不用更換唱頭、唱針等耗損品，更重要的是使唱片永久的收藏，而不須帶唱片一抱回家即先錄在一卷空白錄音帶上保存起來；再就DAD式唱片來說，當大眾第一眼見到它，直覺的就被它的光彩和小巧而吸引，別小看這小小的一片，在電機系展博物館會場中，很多人問起它能放多久，小掌般大小的DAD一面可放至約七十五分鐘長，而目前傳統的LP唱片，整張也祇不過四十五分鐘左右，僅祇此一點就大大的勝過LP唱片；由於DAD是以電腦數位訊號錄製，其記錄祇為0與1，非0即1，故聲音清晰極至，

在母帶製成唱片無轉換失真及針頭刻錄失真的缺點；在音樂的動態範圍上，由於目前皆是以十六bit錄製，除去一個bit為指標外，餘十五bit可形成2的十五次乘方(2¹⁵=32768)，也就是九十dB的動態(20log32768=90)，而傳統唱片是負盛名的TELARC公司限量生產的1812序曲，其大砲聲就是Double-thickness方式刻了十一次才成功，而也僅及六十四dB而已，其它優點諸如不怕指紋和輕微割傷及跳針等等，不勝枚舉。若要說DAD唱片和CD式唱盤有何缺點在目前是價錢尚未普遍化，唱片一張日幣是三千八百圓訂價，CD唱盤約合台幣三萬五左右，若以唱片播放時間和唱盤的效果論，遠勝於十萬級的唱機，實不算貴。而各廠商(尤其是日本)更稱有把握於今年年底把價錢壓低至台幣三萬以內，而國產貨也可望於年底或明年年初推出，相信價格會更令人滿意。

今晚我們將在太孚公司彭康德先生的贊助下，舉辦一場別開生面的音響試聽會，我們將為各位解決音響購買和保養的問題，也會分析目前CD唱盤和DAD唱片的趨勢，而彭先生本人也配合放映說明。今晚六點在大義一六，讓我們共同為CD式唱盤和DAD唱片的誕生作一歷史的見證。

4. 代表全室同學洽商有關事宜。
4. 住宿研究生須遵照左列事項。
 1. 按規定時間作息。
 2. 接受宿舍輔導人員之指導。
 3. 保持宿舍公共衛生及寢室整潔。
 4. 各寢室床桌須遵照規定放置。
 5. 不得留宿外客。
 6. 不得在宿舍存放違禁物品與易燃物品。
 7. 不得擅自轉讓與大學部學生居住，如經查覺，即勒令遷出。宿費不退，並報請嚴加議處。
 8. 不得在宿舍內自行炊膳。
 9. 嚴禁在宿舍內私自接電線，安裝插頭、使用熨斗、吹風機等。
 10. 不得在寢室內存放腳踏車。
 11. 不得在寢室內喧嘩嬉鬧及作其他不當之行為。
 12. 不得在寢室內接待異性同學。
 13. 不得在宿舍內穿著不潔或赤膊露體。
- 違犯前款各款之規定而不聽勸告者，由宿舍輔導員報請訓導處議處。
- 五、宿舍公物之領用及保管依左列方式辦理：
 1. 各寢室公物由室長領管及繳還。
 2. 各寢室公物使用人須加愛護。
- 六、儲藏室：
 1. 研究生箱袋及非日用品應一後放置儲藏室。
 2. 物品應按照分配之位置，放置整齊。
 3. 存放儲藏室之物品應經常洗晒。
 4. 不得存放危險及違禁物品。(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
- 七、本規則經校長核准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來自杭州的反共學者

潘公一今蒞校向創辦人致敬

(本報訊) 投奔自由來歸的建築工程師潘公一義士，訂於今(廿五)日上午十點三十分蒞臨華岡中正圖書館簡報室，向創辦人張其昀博士致敬，由校長潘維和博士親自接待，並觀賞「美哉華岡」影片及參加座談會，將應潘校長及建築系曹主任之邀，參觀華岡建築系二十週年紀念展。

潘公一先生係浙江杭州人。出身於上海同濟大學及杭州之江大學建築系。歷任中共「中央建築部」直屬工程公司、第一工程局、第六局、「建工部」、「國家建工總局」的技術員、組員、助理工程師、技術工程師、工程師兼研究室主任等多項職務。工作地點及參與工程包括長春汽車製造廠、黑龍江富拉爾基重型機器廠、四川德陽工業區、黑龍江大慶油田、唐山地震災區重建等。投奔自由前在海外及香港任中共「中國海外建築工程公司」營業部經理，不久前經有關單位的安排，經過非常曲折困難的途徑，終於回到自由祖國的懷抱。

潘公一先生是世界潘氏宗親總會的榮譽會員，潘維和校長則是該會的副理事長兼祕書長。潘公一並表示他對中國文化大學創辦人張其昀博士心儀已久，抗戰勝利後，張其昀教授是名滿中外大學者，且之江大學與國立浙江大學均在杭州，他曾稱鄞縣張夫子為鄉長，而且之江大學于道光二十五年在張夫子故鄉寧波創校時，校名是崇信義塾學堂。



的由自奔投見接日三月四於(左)綱正谷長事理總教
(右)一公潘師程工陸大

奧國古典樂派作曲家約瑟夫·海頓(Joseph Haydn 1732-1809)以「交響樂之父」稱著於世，但在他七十七年的音樂生涯裏，宗教合唱作品之「質」與「量」也非常可觀，尤其是在1795年海頓結束了第二次訪英之後，他停止了交響樂的寫作，而傾全力於大型宗教合唱作品。自1796-1802六年之間，他完成36部彌撒曲及創世紀(1797)、四季(1802)兩部神劇而達到他晚期音樂創作之巔峯。

海頓及他的

「皇帝彌撒」

小調皇帝彌撒在歐美常被稱為「尼爾遜彌撒」(Nelson Mass)是海頓於1798年8月完成的。尼爾遜是當時英國的海軍大將，由於他擊敗過拿破崙的法國艦隊，而成為歐洲大陸人人崇拜的英雄。1800年到艾森斯塔特(Eisenstadt)伊斯特赫契王子(Esterhazy)的城堡作客，海頓在歡迎他的音樂會中演出了這首彌撒，尼爾遜彌撒因此而得名，在英國則被

稱為皇帝彌撒(Imperial Mass)。女高音獨唱雖有技巧極難之樂段，但海頓在這部作品中廢除了「詠嘆調」(Aria)，而常將四位獨唱者以重唱的形式與大合唱形成各種對比性的結合，好像是為人聲而作的複式協奏曲(Co-incerto Grosso)。海頓在宗教合唱曲裏也能將古典樂器

樂團伴奏部份，在海頓的原譜中用了小號、定音鼓、管風琴及弦樂團。此次演出合唱團龐大，為了達到音樂的效果我們在樂團中加入了木管組及法國號來代替管風琴。皇帝彌撒是海頓的宗教大合唱曲中最輝煌、最受人喜愛的作品之一，有極稠合唱，去年為海頓的二百五十週年誕辰紀念，在紐約及芝加哥等城的夏季音樂節都以這部作品來揭開序幕。本校音樂系西樂組及國樂組，將於五月卅一日下午七時卅分假台北市國父紀念館演出，海頓的這部作品，屆時歡迎各位老師們及同學們前往聆賞，票價分100、200、300三種分別於西樂組及國樂組辦公室發售。

音樂系西樂組提供

花紅杜的貴高

供提社學林森

紫是一種神祕的色彩，奇幻的顏色，它代表了孤獨、高貴、優美與矜持，給予人一種沈靜、炫耀、安適、與歡暢之感。在色料上由於紫是由紅與藍兩種單色的混合，因此它又兼具了兩種顏色的特性，有藍色的沈靜及紅色的熱情，由於杜紅花的開放，使大自然中有了紫，在大自然的王國中呈

現彩色繽紛，增添無比的華麗。杜紅花這全身毛茸茸的灌木在台灣山區內分佈很廣，在本校網球場旁和美軍眷區中都可見到牠的芳踪，杜紅花是屬於馬鞭草科，葉子兩兩對生，無論在葉柄或葉片上都披有褐色的星狀毛，尤其是幼嫩的葉子更加顯著；其葉為長橢圓形，先端尖銳，基部圓鈍。當初夏之際，但見葉腋中抽出一堆堆的聚繖花序，花序排列得非常整齊，都是用二分法不斷的擴散，形成一團團密集的花球，這是聚繖花序的特色。牠的花很小

，但異常優美，在粉紫的花朵中，散佈著點點金黃的雄蕊，無論花瓣、花萼、雄蕊都是四裂，並作對稱排列，看上去給人一種柔舒適的感覺。再過一段時間，就可看到杜紅花吐露出一串串紫色的果實，在陰暗的綠叢中顯得無比的幽鬱。我們所看到的渾圓、小粒、球形、紫色的核果，因其果實外皮所含花青素的組成不同，在液泡酸度的影響之下，所反射的光波亦稍有出入，有的近乎粉紫，有的成青紫，使人在視覺上有很大的差異。當我們看到

這赤紫色的紫珠時，欣喜之情流於言表，使人不自覺將其捧在手上，好好觀賞，再看到牠流出的藍紫色的汁液時，則避之不及，唯恐它會沾染到手上似的，這正中紫珠的心願，要知道這是牠唯一的自保之道，讓人們受色彩的影響，使其在大自然中能生存下去。



植物知識



花紅杜的展招風迎